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编号：临 2019-032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于2019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成先生主持，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建成、庞欣元、朱亚娟、周军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决策程序规定，本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均是日常生产经营必须进行的，符合公司业务、行业特点和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对本期和未来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内；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审议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单位: 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金额 (单位: 万元)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	50	50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50
向关联人委托代为管理基建项目及零星维修工程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1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卧龙地产控股子公司绍兴卧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0	597.82	1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卧龙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	2,500	2,039.65	100
合计		3,300	2,787.4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成

注册资本：808,000,000 元

经营地址：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电机制造；电机及控制系统、输变电、电动车、电源产品、机电一体化及工业自动化产品等高技术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商贸、酒店等实业投资；对外投资；投资经营管理；机电产品及其原材料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2、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嫣妮

注册资本：727,697,460 元

经营地址：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技术咨询与服务，建筑工程、装饰装潢工程设计、施工，物业管理。

3、绍兴卧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晓雄

注册资本：3,000,000 元

经营地址：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舜江西路 378 号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清扫保洁；房屋租赁服务；家政服务；车辆出租；代驾服务；机电设备维修；绿化养护服务及花木租赁；食用农产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办公用品、装饰材料、电子产品销售；服装清洗服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卧龙地产控股股东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2.755%股权；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77.245%股权，间接控制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卧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物业”)系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 2018 年主要财务数据：

名称\科目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卧龙控股 (1-9 月)	2,958,700.40	350,681.16	1,333,399.30	22,669.32
卧龙地产	611,362.39	231,845.80	283,010.74	57,684.85
卧龙物业	723.57	381.80	932.87	5.84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2019 年度，公司拟继续分别出租位于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开发区人民西路 1801 号建筑面积为 3,50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为 881.25 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卧龙控股及卧龙地产的办公场所，年租金各 50 万元。

2、2019 年度，公司拟委托卧龙地产代为管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所有基建项目及零星维修工程，全年支付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

3、2019 年度，关联方卧龙地产控股子公司卧龙物业拟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预计全年收取物业管理费用约为 650 万元。

4、2019 年度，关联方卧龙控股及其子公司将通过公司平台销售部分变压器等产品。公司将以市场化价格采购变压器等产品，预计全年采购金额约为 2,500 万元。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定价，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已与卧龙控股及卧龙地产签署《租赁协议》，与卧龙地产、卧龙物业签署《委托管理协议》，与卧龙控股及其子公司签署《内配框架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与关联方互利互补。关联交易形成的业务收入、支出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